

#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鲤政〔2025〕76号

##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林玲玲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高新区管委会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林玲玲同志任鲤城区江南街道党群服务中心(综合便民服务中心)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苏凯濠同志任鲤城区江南街道社会事务服务中心(退役军人服务站)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蔡英威同志任鲤城区常泰街道党群服务中心(综合便民服务中心)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吴雅萍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；  
颜李悦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副局长；  
陈诗鸿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副局长；  
庄晓皇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鲤中司法所所长，免去其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浮桥司法所所长职务；  
陶华明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；  
魏尚霖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  
陈莹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泉州市鲤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业务科科长职务；  
张芳钎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泉州市鲤城区地震办公室主任职务；  
石伟坚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地震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  
黄涵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审计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泉州市鲤城区审计局总审计师（副科长级）职务；  
叶谦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信访局副局长；  
蔡元为同志任泉州市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陈再聪同志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金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  
免去吴睿鑫同志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常泰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  
免去黄志勇同志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周华锋同志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陈锦航同志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鲤中司法所所长职务；  
免去吴剑锋同志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陈惠毅同志泉州市鲤城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戴自强同志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吴伟炬同志泉州市鲤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曹伟同志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洪群锋同志泉州市鲤城区信访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吴丽云同志泉州市鲤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副局长职务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1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